

招生學校系（組）、學程一覽表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聯絡電話	(02) 27712171	是否僅限選填 1系(組)、學程
			傳真電話	(02) 27513892	
[10608]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3段1號			http://www.ntut.edu.tw/		是
志願代碼	招生系（組）、學程	招生名額	志願代碼	招生系（組）、學程	招生名額
104001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4	104002	車輛工程系	4
104003	土木工程系	22	104004	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23
104005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20	104006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22
104007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8	104008	經營管理系	3
104009	建築系	4	104010	應用英文系	3
104011	文化事業發展系	3	104012	機電學士班	51
104013	電資學士班	66	104014	工程科技學士班	57
104015	創意設計學士班	25	104016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3
學校發展特色			其他相關資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校成立於民國元年，與國同壽，前身為「國立臺北工業專科學校」，民國85年成立碩士班，民國90年成立博士班，現有大學部學生5,938人，研究生3,391人，專任教師441位。</li> <li>本校師生近年來傑出表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02-105年度教育部評定教學卓越計畫第1名。</li> <li>102-105年度教育部評定技職校院典範科大計畫第1名。</li> <li>2016年QS就業力排名世界第166名，全臺第2名。</li> <li>2016年Red Dot獎本校排名亞太地區第4名。</li> <li>2016年「世界綠能大學」(GreenMetric World University Ranking)「市中心型」大學排名全球第6名，全臺第1名。</li> <li>2016年iF獎本校排名全球第4名。</li> <li>2016年QS亞太地區大學本校排名第112名。</li> <li>2016年遠見雜誌企業最愛大學生調查本校排名全臺第3名。</li> <li>2016年遠見雜誌評鑑本校碩士畢業生為「企業最愛研究所」排名全臺第6名。</li> <li>2016年Cheers雜誌企業最愛技職調查本校排名全臺第1名。</li> </ol> </li> <li>本校秉持著「企業家搖籃」與「實務研究型大學」為特色發展，十萬餘校友遍佈各行業要津，深獲社會好評。</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國立臺北科大位處臺北市核心樞紐，近華山文創園區、光華商場、臺北車站、國際會議中心，發展具有人文薈萃與創意創新之臺北科技大學城。</li> <li>每年提供1,100餘萬元工讀助學金，並有各界提供150餘項之獎助學金，以協助清寒學生完成學業。</li> <li>106學年度設有26所碩士班、17所博士班，訂有「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程辦法」、「碩士班研究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學士班應屆畢業生選修讀博士學位辦法」、「菁英碩士班獎學金辦法」，大學部學生可縮短學習時間取得碩博士學位。</li> <li>開設新生暑期先修課程，協助入學本校高中畢業生培養專業基礎能力，部分課程修習及格後可辦理抵免。</li> <li>本校設置英文畢業門檻，請至本校教務處網頁查詢。</li> <li>為建立「務實致用」技職特色與「實務研究」技職能力，訂有「校外實習辦法」、「校外實習必修」、「技術扎根教學實施辦法」與「技術導向博士生」畢業資格辦法。</li> <li>與國外知名大學訂有交換學生及雙聯學制合約及協議，除可自費參加外，同學出國研修一學期以上，可申請機票費及生活費補助。</li> <li>為拓展學生國際視野，每學期開設100餘門英語/中英雙語授課課程，全校約有600名國際生、9所「研究所外國學生專班」。</li> </ol>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1	招生名額	4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40% 40% 20%	1 2 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2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英文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1.00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				
				自然	---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複試說明	1. 面試評分:儀表態度(15%)、表達能力(35%)、內容(50%)。 2. 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1. 通過全民英檢者,書面資料審查總成績:初級加3分、中級加5分、中高級加10分、高級(含)以上加20分,至100分為止。其他各項語文能力檢定加分,參考「歐洲語言學習、教學、評量共同參考架構(CEF)」之等級認定。 2. 本系較適合大學指定考試第二類組考生申請。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車輛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2	招生名額	4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70% 30% ---	1 2 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2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2.00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				
				自然	x2.00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複試說明	1. 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2. 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3	招生名額	22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面試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40% 40% 20% ---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11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2.00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				
				自然	x2.00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複試說明	1. 面試評分:表達能力50%、學習能力50%。 2. 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分子科學與工程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4	招生名額	23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5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15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1.00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x1.00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自然	x1.00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複試 說明	1.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2.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5	招生名額	20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面試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40% 40% 20%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0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2.00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x1.00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複試 說明	1.面試評分:表達能力(口語清晰流暢、時間掌握等)30%、反應能力(基礎科學知識之整合能力、邏輯演繹能力、專注力等)30%、組織創造力(對專業的瞭解準備、創造、創新與組織能力)40%。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2.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6	招生名額	22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60% 40% ---	1 2 3 4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1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2.00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x1.00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2.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備註							
是否採備取制	是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7	招生名額	8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50% 25% 25%	1 2 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40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複試 說明	1.面試評分:儀表態度(25%)、表達能力(25%)、組織能力(25%)、內容(25%)。 2.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經營管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8	招生名額	3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面試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40% 40% 20%	1 2 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5	國文	x2.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複試 說明	1.面試評分:表達能力40%、反應能力30%、組織能力30%。 2.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建築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09	招生名額	4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50% 50%	1 2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20	國文	x2.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英文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網路書面資料審查:學習能力45%、專業能力55%。 請應試學生網路資料除上傳「自傳及讀書計畫」,並須另上傳「社團參與」、「競賽成果」、「語文能力」、「 成果作品」、「特殊才能」等證明資料。 2.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 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3.採書面資料審查,學生不必到校。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應用英文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0	招生名額	3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0	招生名額	3	國文	x1.00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面試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40% 40% 20% ---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15	英文	x3.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數學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a href="http://caac.jctv.ntut.edu.tw">http://caac.jctv.ntut.edu.tw</a> )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3.中英文自傳(必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複試說明	1.書面資料評分為五個項目(共100分):(1)在校成績(50%);(2)服務及社團表現(10%);(3)語文能力檢定(20%);(4)競賽成果(10%);(5)中英文自傳、讀書計畫、成果作品(10%)。 2.面試(全部以英文進行):表達與理解能力(20%)、組織能力(20%)、發展潛力(20%)、人格特性(20%)、整體表現(20%)。 3.學歷證件影本(須加蓋校章或教務處證明章)。 4.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1.語文能力檢定請附托福、多益或全民英檢等考試成績單或證書。 2.應用英文系設有英文畢業門檻,相關規定詳見系組特色。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文化事業發展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1	招生名額	3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1	招生名額	3	國文	x2.00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50% 30% 20% ---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15	英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1000	數學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a href="http://caac.jctv.ntut.edu.tw">http://caac.jctv.ntut.edu.tw</a> )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複試說明	1.面試評分:表達能力40%、反應能力30%、組織與創造力30%。 2.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電學士班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2	招生名額	51	科目		權重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同分參酌順序			
志願代碼	104012	招生名額	51	國文	x1.00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70% 30% --- --- ---	1 2 3 4 5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複試人數	255	英文	x2.00								
寄發第二階段複試通知	詳見「複試說明」	第二階段複試費	800	數學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a href="http://caac.jctv.ntut.edu.tw">http://caac.jctv.ntut.edu.tw</a> )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說明	1.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2.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本班採大一、大二不分系,大三起學生依興趣選定機電院所屬之機械工程系、車輛工程系、能源與冷凍空調工程系等任一系為主修。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電資學士班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例
志願代碼	104013	招生名額	66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5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330	國文	x1.00				
				英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數學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106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單影本(必繳) 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學習及專業能力(60%):在校成績單(附班級排名)、各類證照及競賽作品成果等足以證明學習及專業能力之資料。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2.發展潛力(40%):自傳及讀書計畫等足以證明發展潛力之相關資料。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3.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4.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本班學生大一、大二不分系,大三起依學生興趣選定電資學院所屬之電機工程系、電子工程系、資訊工程系、光電工程系等任一系為主修。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工程科技學士班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例
志願代碼	104014	招生名額	57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數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自然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社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7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285	國文	x1.00				
				英文	x2.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數學	x2.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學習及專業能力(60%):在校成績單、各類證照及競賽作品成果等足以證明學習及專業能力之資料。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2.發展潛力(40%):自傳及讀書計畫等足以證明發展潛力之相關資料。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3.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4.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本班採大一不分系,大二起學生依興趣選定工程學院所屬之化學工程與生物科技系、材料及資源工程系、分子科學與工程系、土木工程系等任一系為主修。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創意設計學士班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 績比例
志願代碼	104015	招生名額	25	科目	權重	書面資料審查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英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國文學科能力測驗成績	50%	1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25	國文	x2.00				
				英文	x2.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800	數學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上傳網站: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http://caac.jctv.ntut.edu.tw) 上傳資料如下: 1.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請註明申請姓名,申請系別,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一千字以內)(必繳) 2.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學生幹部,證照,競賽成果,語文能力,成果作品,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	複試 說明	1.網路書面資料審查:學習及專業能力(50%)、發展潛力(50%)。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2.請應試學生網路資料除上傳「自傳及讀書計畫」外,另上傳「作品成果」、「競賽成果」、「語文能力」、「社團參與」、「特殊才能」或其他得證明具備「創意思考能力」之相關資料。						
成績複查或申訴截止 (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4.14		3.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4.採書面資料審查,申請學生不必到校。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1.本班採大一不分系,大二起學生依專業志趣選定設計院所屬之建築系、工業設計系產品設計組、工業設計系家具與室內設計組、互動設計系視覺傳達設計組、互動設計系媒體設計組等任一系組為主修。 2.擬選讀主修建築系者,為符合建築師國家考試之建築專業學分要求,需依序取得建築系大一~大四建築設計等相關課程學分,故建議即早於入學時確認主修志趣,俾利個人修課時序安排。						

校系(組)、學程資料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資訊與財金管理系			學科能力測驗 成績採計方式		第二階段複試 評分項目	甄試總成績計算方式及同分參酌順序		
							甄試全部評分項目		占總成績比例
志願代碼	104016	招生名額	3	科目	權重	面試 書面資料審查	面試 學科能力測驗加權平均成績 書面資料審查	40% 40% 20%	1 2 3
性別要求	未要求	預計 複試人數	15	國文	x1.00				
寄發第二階段 複試通知	詳見「複 試說明」	第二階段 複試費	1000	英文	x1.00				
郵寄資格審查資料截止 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憑)	106.3.28			數學	x1.00				
網路上傳書面審 查資料截止日期	106.3.28			社會	---	應繳資料(請詳閱招生簡章總則第二階段複試資格審查必繳資料規定) 1. 學歷證件影本(必繳) 2. 歷年成績單正本(排名/班級人數/成績百分比)(應屆生應附在校前五學期成績)(必繳) 上傳網站: 106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聯合招生委員會( <a href="http://caac.jctv.ntut.edu.tw">http://caac.jctv.ntut.edu.tw</a> ) 上傳資料如下: 1. 自傳及讀書計畫(A4格式, 請註明申請姓名, 申請系別, 並陳述申請入學動機, 一千字以內)(必繳) 2.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社團參與, 學生幹部, 證照, 競賽成果, 語文能力, 成果作品, 特殊才能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書等)(選繳)			
第二階段複試日期	106.4.8			自然	---				
寄發成績單日期	106.4.13	複試 說明	1. 面試評分: 表達能力40%、反應能力30%、組織能力30%。 2. 本校不另寄複試報名通知, 通過第一階段篩選學生, 請至本校首頁點選「招生訊息」/「高中生申請入學」/「最新消息」項下列印複試報名注意事項、複試報名表及專用信封封面。						
公告錄取名單日期	106.4.20								
是否採備取制	是	備註							